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4-07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秘办公室于2024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翔先生主持，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在关联监事李翔先生、陈光鸿先生、陈芬清女士、聂鑫森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会议同意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或中止发行。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会议同意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

详见公告：临-2024-072《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金龙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1日